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关于推荐 2027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按照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务通知（2026）第 122 号】，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熊志忠、申建

成员：朱奎、乔伟、杨昭、隋旺华、杨兆彪、张卫强、黄亚平、
徐智敏、李伍、赵亚平

秘书：封雪

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及其他推免相关的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的学生参加推免工作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参加推免工作的要主动向院教学办报备。相关学生也应主动向院教学办报备。

二、推免基本条件

1. 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中外合作办学学生）。

2.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发展素质测评成绩在本专业同年级排名前 60%。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因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受到纪律处分，无受其他处分尚未解除的情况。

4.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主持或参与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或在正式刊物或出版物上发表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参加学科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等课外学术竞赛并获得奖项，获得专利证书等。

5.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按照所修读专业（含转出专业）的培养计划，取得应修读课程的全部学分，每门课程（拓展课程组课程除外）学分绩点在 1.00 及以上，且其平均学分绩点在 3.00 及以上；所修课程

（含各类选修课程）第一次考核（课程结束时的考核）不及格门次不超过 2 门；通识教育公选课所得学分不低于 10 个；《高等数学》平均学分绩点在 3.00 及以上；英语原则上通过校英语水平考试或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标准分 425 分及以上）或雅思（IELTS）平均成绩 5.0 分及以上或托福（TOEFL）成绩 60 分以上。

6.凡达到上述遴选基本条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1）参加国内外高水平学科竞赛（竞赛以学校认定为准确），个人项目获奖等级在全国奖励等级前两档，集体项目获奖等级在全国奖励等级前两档且排名前三位；

（2）参军入伍服兵役的；

（3）有到国际组织实习经历的。

7.身心健康，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三、普通类推免名额分配及排序原则

1.名额分配

学院普通类总指标总数 36 个，根据学校推免政策并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各专业按照学生人数占总学生数的比例分配免试研究生指标，具体分配结果如表 1 所示。如果各专业指标有剩余，学院统筹使用。

表 1：资源学院各专业普通类推免资格名额分配表

本科专业	毕业生人数（不含延长学制生）	普通类型名额分配	候补资格名额
地质工程	56	9	7（名额 20%）
资源勘查工程	58	10	
地球物理学	36	6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44	7	
地球信息科学与技术	23	4	
合计	217	36	

2.排序原则

(1) 成绩排序的课程为学生所修读专业（含转出专业）的培养计划的全部课程（含各类选修课程，不含拓展课程组课程）。所修课程涉及到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所规定的公共科目，按 1.2 的权重参与计算。通识教育公选课以所修公选课的平均分参与计算（总学分为 10 学分）。

(2) 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人选，按加权平均成绩（如首次考试不及格，补考、重新学习通过，成绩按 60 分记）进行专业（专业方向）排序。序号相同者，按《高等数学》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再有序号相同者，按国家大学英语六级、四级成绩依次进行排序。

(3) 剩余名额分配及排序：因各专业满足推荐基本条件的申请学生数达不到分配名额的剩余名额，由符合推免基本条件的学生申请。剩余名额分配不分专业，按《高等数学》加权平均成绩排序。有序号相同者，按国家大学英语六级、四级成绩依次进行排序。

(4) 候补资格申报及排序：符合推免基本条件，但未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可自愿申报候补资格，人数限制 7 人。并在《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右上角醒目处注上“申请候补资格”。候补名额不分专业，按《高等数学》加权平均成绩排序。

四、被确定为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后，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并通报接收单位：

- 1.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被追究法律责任者；
- 2.修读的课程出现不及格者；
- 3.专业综合能力训练（毕业设计、论文等）成绩达不到“良好”者；
- 4.推免材料弄虚作假者；
- 5.其他违背推荐条件者。

五、工作安排

1. 学生本人填写《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9 月 8 日(周二)17:00 前之前将纸质版交至院学工办（A302）。同时提交四、六级成绩证明纸质档；未主持或参与大创项目的学生同时提交课外学术竞赛获奖证书、或获得专利证书、或发表学术论文证明等。《申请表》电子档发送至邮箱 zyp970106@126.com。逾期未报名的学生，将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

2. 为了保证推免工作的“公开、公正、公平”，推免工作接受全院师生的监督。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的推免名单于 9 月 11 日(周五)12:00 前日在学院网站公示 3 天，如对公示对象有异议，可通过电话 0516-83590999 或到资源楼 B406 反馈，联系人：封老师。

六、其他

本实施细则由资源学院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2026 年 9 月 7 日